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南沙全民文化 体育综合体项目配套骨干道路(二十涌北路、 规划纵三路)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 招标公告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期: 2024年4月

(Nond)

#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配套骨干 道路(二十涌北路、规划纵三路)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u>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配套骨干</u><u>道路(二十涌北路、规划纵三路)</u>已由相关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u>国有资金</u>,出资比例为 <u>100%</u>,招标人为<u>广州南沙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u>。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上述项目的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项目概况
- 2.1.1 招标项目名称: <u>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u>目配套骨干道路(二十涌北路、规划纵三路)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 2.1.2 工程建设地点: 广州南沙区
  - 2.1.3 工程建设规模: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包括综合体育场、综合体育馆、游泳跳水馆及配套设施等。该项目位于南沙区二十一涌以南,总建筑面积 48 万平方米(暂定),建设用地70 公顷(暂定);建设内容包含 6 万座综合体育场及其热身场与附属设施,建筑面积暂定 18 万平方米;2 万座综合体育馆建筑面积暂定 11 万平方米;0.4 万座游泳跳水馆建筑面积暂定 6 万平方米;运动员中心主要包含运动员接待及媒体中心,建筑面积暂定6 万平方米;运动员中心主要包含运动员接待及媒体中心,建筑面积暂定6 万平方米;地上停车楼暂定5 万平方米;配套用房建筑面积暂定2 万平方米;各类户外运动场地及室外公园等。投资总额约为92.09 亿元。(具体项目以控规批复文件、批复文件、初步设计审查和相关政府部门审查确定的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建设标准等为准)。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配套骨干道路(二十涌北路、规划纵三路)包含 2 条新建市政道路,2座新建跨涌桥。路线总长度约 3337 米,其中道路总长度约 3142 米,桥梁总长度约 195 米。其中城市主干路 1 条,设计速度 60km/h,为二十涌北路,规划双向六车道,道路红线宽度 50m,全长约 1852m,含一座跨涌连接桥;城市次干路 1

条,设计速度 40km/h,分别为规划纵三路,规划双向六车道,道路红线宽度 34m,次 干路全长约 1485m,新建桥涵 1 座,涵洞 1 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涵、排 水、照明、交通、绿化、电力等工程。本项目总投资约 99629.7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约 75923.7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9496.78(含建设用地费)万元,基本预备费 4209.28 万元。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具体项目以控规批复文件、批复文件、初步设 计审查和相关政府部门审查确定的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建设标准等为准)。

根据本项目规划实施的具体情况,如遇该项目的投资规模、结构形式、项目名称、 平面(位置)或者造价等发生调整(或变更,或增减),也可能会新增或减少部分、甚至取消全部内容,投标下浮率固定不变(如有),承包人已充分理解此风险并无条件接受不得拒绝。如遇政策变化取消该全部工程,则本合同自动失效,承包人应充分理解此风险并不得向发包人索赔。

- 2.2 招标范围:
- 2.2.1 标段划分: 本项目设1个标段。
- 2.2.2 招标内容: 主要是对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配套骨干道路(二十涌北路、规划纵三路)建设期间、阶段性验收交付、竣工决算阶段的决策执行、资金运用、财务管理及工程计量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和评价。

审计服务重点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一) 基本建设程序合规性审计

包括但不限于:是否有项目建议书、可行研究报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投资估算, 审核项目立项程序是否合规,审批手续是否完备、合法;审核建设项目前期征地、拆迁 等前期工作合规合法性。

(二)设计概算的审计

包括但不限干:

- 1、审查施工图纸的经济性和适用性;
- 2、概算编制的依据是否充分;
- 3、概算组成内容是否完整;
- 4、概算是否符合可行性研究的批复要求;
- 5、概算编制内容是否符合法规、规范、政策等的要求。
- (三) 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的审计

包括但不限于:

- 1、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的正确性。计算工程量前是否进行了必要的现场踏勘,取 得了必要的踏勘记录; 地勘报告及设计施工图是否经过审定; 计算标准是否符合行业规 范; 编制要求是否有书面依据。
- 2、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的正确性。适用的设计文件、技术标准、委托要求、定额、 费(税)计算政策等是否符合当地、当时的规定。
- 3、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正确性。工程量计算范围是否正确,重点关注计算工程量的各个界面划分是否清晰;工程量计算规则是否符合规范要求;工程数量的计算是否准确;工程特征的描述是否恰当;项目是否多计、漏计;补充项目清单的编制是否符合规范的要求。
- 4、措施项目清单的正确性。措施项目是否符合现场环境、施工条件、项目的特点, 以及招标要求。
- <u>5、规费和税金清单的正确性。规费和税金清单项目是否符合当地、当时的法规、</u> 政策的规定:规费和税金项目清单是否完整。
- 6、其他项目清单的正确性。清单列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以及建设方对材料供 应、总分包等具体要求;零星项目列项是否符合要求。
  - 7、招标控制价是否超出工程项目批复概算或预算。
  - (四) 合同签订与履行的审计
  - 1、合同签订审计的重点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审查合同实质性条款与招投标文件是否一致,工程量变更、设备材料价款调整、暂估价约定条款、结算依据、付款条款、审计条款等内容表述是否合法(合规、合理、准确、完整)。

2、合同履行审计的重点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审查是否严格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及工期开展工程施工; 签订补充合同的, 是否按照补充合同内容进行施工。

(五) 工程变更的审计

包括但不限于:

- 1、审查是否有合法、合规的变更手续和依据;
- 2、是否符合施工合同和招投标文件;
- 3、变更是否经过费用测算;
- 4、是否按既定的工程变更流程以及所内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 5、变更内容是否与实际发生相符;是否有变相抬高造价的情况等。
- (六) 经济签证的审计

包括但不限于:

- 1、审查是否有合法、合规的签证手续和依据;
- 2、是否经过费用测算:
- 3、签证内容是否与实际情况相符;
- 4、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 (七) 工程物资采购的审计
- 1、甲供物资采购审计的重点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 (1) 审查物资采购、验收及实物资产管理职责的确定和划分是否合理、清晰。
- (2) 审查是否建立物资采购及实物资产管理制度。
- (3) 审查物资采购及验收程序是否符合制度规定。
- (4) 审查物资存放、保管工作是否规范,出入所管理和记录是否完整、真实,出入库管理情况、出入施工现场管理情况及实际耗用情况是否相符。
  - 2、针对乙方采购的工程物资、甲方进行认质认价的

包括但不限于:

- (1) 审核认价合理性以及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认质认价相符;
- (2) 审核认质认价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 (八)隐蔽工程验收的审计

包括但不限于:

- 1、审查隐蔽工程验收是否由承包方、监理方、建设管理等部门共同参与;
- 2、是否有现场拍照、取样、收方计量、记录等证据;
- 3、各方签字是否齐全,审查是否存在事后补办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的情况;
- (九) 工程进度款的审计

包括但不限于:

- 1、审查工程进度款的申请、审核、支付程序是否合规;
- 2、是否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
- (十) 监理管理情况的审计

包括但不限于:

- 1、审查监理单位的确定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2、监理单位是否按照监理合同约定履行职责;
- 3、现场配备的监理人员是否满足项目要求;
- 4、监理人员是否损害建设方利益。
- (十一) 可研、概算执行情况的审计
- 1、检查项目是否按可研、初设概算的内容实施;
- 2、确实需要调整的,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 (十二) 工程结算的审计
- 1、审核结算资料的完整性:
- 2、全面审核工程量、综合单价的准确性、完整性;
- 3、审核工程签字变更的真实性、合规性;
- 4、审核竣工图纸是否真实的反映现场建设情况;
- 5、审核各类会议纪要、监理日志、施工日志、工程洽商、材料报审等;
- 6、审核施工单位所报结算书中各类措施费、规费、税费等计价是否准确。
- (十三) 其他审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控制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项目建设管理情况、工程质量情况、 土地利用和征地拆迁情况、工程造价情况以及其他需要重点审计的内容。

- (十四)承包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配合完成发包人提出的与本合同项目审计相关的其他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向发包人提供国家、省、市与工程审计有关的法律、法规、条例、规定、标准、 规范和一般惯例等规定的咨询服务;
  - 2、为各参建单位的造价管理、造价检查等提供指导及咨询;
  - 3、参加发包人要求参加的与委托项目造价相关的会议:
  - 4、在施工过程中,协助发包人开展审计工作,提供咨询服务工作;
  - 5、参加与工程审计相关的施工现场例会、图纸会审及与投资控制有关的专题会等。
  - 6、按发包人要求提供其他相关服务。
- 2.2.3 服务周期: 本合同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并生效之日起至项目完成工程竣工结算且完成合同全部服务内容之日止。
- (重要提示: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请投标人充分考虑服务期内物价水平、人员薪金调整因素、项目工作量等因素。服务期内,本项目服务费不作调整。

投标人如不能按期、按质在合同期限内完成项目审计服务,由投标人自行通过加班、 增加工作人员、延长服务期限等措施继续履行合同至项目完成,业主不再支付其他任 何费用。)

2.2.4最高投标限价: 425.60万元(此最高投标限价为含税价),其中: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配套骨干道路(二十涌北路、规划纵三路)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费最高投标限价 161.00万元,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费最高投标限价 264.60万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有效(仅限于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活动时提供);
- 3.2 投标人<u>(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u>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u>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为香港土木工程拓展署《工</u>程及有关顾问公司遴选委员会顾问公司名单》的工料测量业务范围;
- 3.3 投标人须同时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 ①具有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 会计师事务所或分所执业证书,分所投标的,必须提供总所出具的授权书; ②具有注册 造价工程师证书的人员不少于 5 人;
- 3.4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2名)须具有有效的注册会计师证书,且在本单位注册(并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2023年10月至2024年3月)投标人单位为项目负责人购买的社保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3.5 投标登记前,投标人<u>(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u>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 3.6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 3.7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须明确其中一方为主办方,并签定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详见附件二)。联合体应当在投标登记前组成,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 注: (1) 联合体各方(包括主办方及联合体成员)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单位组成 联合体参与本标段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 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主办方的被授权人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承担责任和指令, 并负责整个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责任;
- (4) 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协议书"需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投标资料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投标单位"、"声明企业"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示例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主办方按要求签字或盖章即可。电子签章由主办方进行签章即可。
- 3.8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如为联合体,含联合体中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均视其不符合投标人合格条件予以处理,否决其投标。(联合体内各成员之间不受本条限制)。
  -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3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u>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u>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 4.2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
  - 2024年4月27日00时00分至2024年5月20日10时00分。
  -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 4.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注: (1) 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 (2)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登记,并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4 月 27 日 00 时 0 0 分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址: 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

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规定时间为: 2024年5月20日09时45分至2024 年5月20日10时00分, 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沙交易部开标室(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及场地安排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布的为准)。(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请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5.3 开标时间 <u>2024 年 5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u>,地点:<u>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日程</u> 安排及场地安排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布的为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 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zbtb.gd.gov.cn/)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广州南沙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蕉西路 115 号融通大厦 13 楼

联 系 人: 李工 联系电话: 020-84999864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00 号之一金安大厦 20 楼北向 1-10 室

联系人: 欧阳工 联系电话: 18688887114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南沙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 020-84999864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蕉西路 115 号融通大厦 13 楼

注: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	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	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
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	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
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	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
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	于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
单位订立违背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	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
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	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业务。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	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	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
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	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	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	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
括。(注:本条日	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满足招标公告其
中任意一项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	称;如无,则填写"无"。)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声明	陈述与事实不符, 经查实, 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
报,愿意按照《广州市建筑市场信用	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19)16号)的规定被
记录为失信信息,本公司对失信行为方	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u>(签字或盖章):</u>
	年月日

#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所有	「单位名称) 自愿组	且成	(联合体名程	称) 联合体	, 共
同参加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投标	。现就联合体	投标事宜订立	如下协议。	
1	(联合体其中-	·方单位名称)为_		(联合体名称	) 主办方。	
2. 联合体各成	员授权主办方代表员	联合体参加投标活	动,签署文件,	提交和接收机	相关的资料	、信
息及指示,进行合同	司谈判活动,负责合	同实施阶段的组织	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	<b></b> 上招标项目	有关
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主办	方在本项目中签署	的一切文件和处理	的一切事宜,国	<b>联合体各成员</b>	均予以承认	。联
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抗	安照招标文件、投标	文件和合同的要求	<b>文全面履行义务</b>	·,并向招标人	承担连带责	•任。
4. 联合体各成	员单位内部的职责。	分工如下:				
<u>(1)</u>	:_为联合体主办	方,具体负责	(项目名称)	_的	<b>£务</b> ,还负	责管
理的职责。若联合体	本成员方违约时,主	办方应承担连带责	责任,具体按台	育要求。		
2	为联合体的成	员方,具体负责_	(项目名称)	的	任务,	具体
按合同要求。						
5. 本协议书自	所有成员单位法定	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单位章	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	完毕
后自动失效。						
	The state of the s				n	
	W -	合体主办方名称:			•	
	法	定代表人(负责人	.):	_(签字或盖章	至)	
	联	合体成员名称:		(盖单	位章)	
		一 定代表人(负责人				

注: 联合体成员方由投标人自行增加。非联合体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